

“我們日用的飲食，今日賜給我們”

經文：馬太福音 6:9-13

哥林多前書 10:1-4

一般人都說主教導我們禱告的禱告文中，在三個願望之後，特別提到三個禱求。三個願望是第一，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；第二，願你的國降臨；第三，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，如同行在天上。下面是三個禱求，第一，我們日用的飲食，今日賜給我們；第二，免我們的債，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；第三，不叫我們遇見試探，救我們脫離兇惡。但是其實三個願望，就是三個禱求，而三個禱求，應該是三個感謝。我們今天要講到第一個禱求，就是第一個感謝，就是“我們日用的飲食，今日賜給我們”。

一． 生活的飲食

人生在世，每天最需要的，除了空氣和陽光之外，就是飲食，前些日子，有一部電影，叫作“飲食男女”，我們中國人過年過節，也一定都是吃吃喝喝。吃喝好東西，享受正常的吃喝，原是神給我們人最好的禮物之一。在創世記中，神對人說的第一句話，就是讓人能夠隨意吃喝伊甸園中的食物，除了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，神吩咐他說，“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，你可以隨意吃，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，你不可吃，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”（創 2:16,17）。神要人在一定的範圍與限制之下，享受神所賜的一切豐盛。我們有沒有為著我們每天的飲食獻上感謝。飲食好像是非常 routine，非常自然，對於飲食這件事，我們早就習以為常，有什麼好感謝的，但是讓我告訴你，飲食這件事，我們真的要獻上我們的感謝。有這樣的一段話，“有人要食卻無飯，有人有飯卻不能食，如今我有飯又能食，怎能不謝恩而知足”，聖經也說，“有衣有食，就當知足”（提前 6:8）。但是這一段話，還沒有真正享受到飲食的樂趣。其實真正的享受，是“食能知味”，有人吃飯，吃得津津有味，有人卻食不知味，如果我們有飯又能食，而且食得津津有味，那就更應該感謝了，也表示我們的身體是健康的。

當摩西帶領以色列百姓出埃及到了曠野之後，所發生的第一個問題，就是生活上飲食的問題。過了紅海，才走了三天的路程，因為找不著水，百姓就向摩西發怨言，說，我們喝什麼呢？接著又向摩西發怨言，說，巴不得我們早死在埃及地耶和華的手下，那時我們坐在肉鍋旁邊，吃得飽足，你們將我們領出來，到這曠野，是要這全會眾都餓死阿。神當然沒有忘記他的百姓，神在四十年之中，從天降下嗎哪，更從磐石中出水，使他們在生活上沒有任何的憂慮。

今天神也一樣已經賜給我們生活上各樣的需要，主耶穌說，“你們要先求他的國，和他的義，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”（太 6:33），詩人大衛也說，“主耶和華是我的牧者，我必不至缺乏”（詩篇 23:1）。“少壯獅子，還缺食忍餓，但尋求耶和華的，什麼好處都不缺”（詩篇 34:10）。我們所要作的，不是求主賜給我們日用的飲食，而是主已經將我們所需要的一切賜給我們，我們所要作的，就是先求他的國和他義，讓主作我們的牧者，讓我們凡事先尋求耶和華。

我經常在想，我們若只是為了日用的飲食，我們真的不需要作得這麼辛苦。我們每一個人幾乎都是朝七晚九的，所賺的錢，真正花費在飲食上的，恐怕不到百分之五，有時一碗楊春麵，就讓我們覺得非常滿足。現在吃慣大魚大肉的人，還希望能夠吃一碗清粥，配上一碟小菜，以前養豬的蕃薯葉，現在還是餐廳中的高檔品呢。當然飲食不是生活的全部，人賺錢也不只是為了飲食，但是飲食卻是我們每天都要面對的需要。我們真的需要感謝神，因為他已經賜給我們日用的飲食，我們真的不需要再為這個祈求，我們只有以感謝的心領受，正如尼希米記 9:25 所記載，當以色列人進入迦南地之後，“他們得了堅固的城邑，肥美的地土，充滿各樣美物的房屋，鑿成的水井，葡萄園，橄欖園，並許多果木樹。他們就吃而得飽，身體肥胖，因你的大恩，心中快樂”。當然今天我們幾乎每一個人都已經吃得過多了，都已經吃的超過了，肥胖的問題一直困擾著現代的人，我們在聖靈的引導之下，能夠有所節制，享受真正食的恩典。

最近有一間教會，舉行佈道會，其主題竟然是“無毒一身輕，21 天改變你的體質”，原來的佈道會，變成了推銷所謂“自然”飲食的場所，弟兄姊妹在教會，不是分享聖經的教導，不是彼此鼓勵多多讀經，而是爭相推介傳閱這本所謂的自然飲食書籍。其實最要緊的不是無毒一身輕，而是“無罪一身輕”；不是 21 天改變你的體質，而是“信耶穌立刻得到新的生命”。新約聖經教導我們在“食”方面有一些怎樣的原則呢？

使徒保羅這樣勉勵我們：

1) “有人信百物都可吃，但那軟弱的，只吃蔬菜。吃的人不可輕看不吃的人，不吃的人不可論斷吃的人，因為神已經收那他了”（羅 14:2）。

2) “我憑著主耶穌確知深信，凡物本來沒有不潔淨的。惟獨人以為不潔淨的，在他就不潔淨了”（羅 14:14）。

3) “你若因食物叫弟兄憂愁，就不是按著愛人的道理行。基督已經替他死，

你不可因你的食物叫他敗壞”（羅 14:15）。

4）“因為神的國，不在乎吃喝，只在乎公義，和平，並聖靈中的喜樂。在這幾樣上服事基督的，就為神所喜悅，又為人所稱許。所以我們務要追求和睦的事，與彼此建立德行的事。不可因食物毀壞神的工程。凡物固然潔淨，但有人因食物叫人跌倒，就是他的罪了。無論是吃肉，是喝酒，是什麼別的事，叫弟兄跌倒，一概不作才好”（羅 14:17-21）。

主耶穌也這樣勉勵我們：

“不要為那必壞的食物勞力，要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勞力，就是人子要賜給你們的”（約 6:27）。

“所以不要憂慮，說，吃什麼，喝什麼，穿什麼；這都是外邦人所求的。你們需用的這一切東西，你們的天父是知道的”（太 6:31）。

“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，乃是靠神口裡所出的一切話”（太 4:4）。

弟兄姊妹，我們日用的飲食，主已經豐豐富富地賜給我們了，我們只要憑著信心，感謝地領受。

二． 生命的飲食

主耶穌這樣說，“所以我告訴你們，不要為生命憂慮，吃什麼，喝什麼，為身體憂慮，穿什麼，生命不勝於飲食麼，身體不勝於衣裳麼”（太 6:25）。是的，生命勝於飲食，身體勝於衣裳，生活的飲食重要，生命的靈食靈水更是重要。現代人已經逐漸注意到精神生活的重要，他們對於生活的飲食，已經開始力求簡樸，也因此所謂的“自然”飲食開始大行其道，但是在精神飲食方面，也開始走入所謂的新世紀運動（New Age Movement）的做法。他們追求靜坐

（meditation），要從自己的內心去尋找解決生命上問題的方法。但其實這是捨本逐末的，因為我們人最基本的問題，在於我們內心的罪，罪不解決，什麼方法都是治標不治本。主耶穌說，“凡勞苦擔重擔的人，可以到我這裡來，我就使你們得安息”（太 11:28），他又說，“我就是生命的糧，到我這裡來的，必定不餓，信我的，永遠不渴”（約 6:35），“我是世界的光，跟從我的，就不在黑暗裡走，必要得著生命的光”（約 8:12），“我就是道路，真理，生命。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”（約 14:6）。主耶穌又說，“叫人活著的乃是靈，肉體是無益的。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就是靈，就是生命”（約 6:63）。神的話是我們的靈糧，是我們的靈水，是我們生命的飲食。我們每天除了享受生活的

飲食之外，更應該攝取生命的飲食，使我們的靈魂體一起成長。

使徒保羅在哥林多前書 10:1-4 特別提到以色列人出埃及後的光景，他說，“弟兄們，我不願意你們不曉得，我們的祖宗從前都在雲下，都從海中經過，都在雲裡海裡受洗歸了摩西。並且都吃了一樣的靈食，也都喝了一樣的靈水。所喝的是出於隨著他們的靈磐石，那磐石就是基督”。以色列百姓吃了靈食，喝了靈水，理應是神所喜歡所祝福的人，但是保羅接著說，“但他們中間，多半是神不喜歡的人，所以在曠野倒斃”。為什麼他們是神不喜歡的人？因為他們貪戀惡事，敬拜偶像，行姦淫，試探神，發怨言。

為什麼吃了靈食，喝了靈水，還會是神不喜歡的人呢？保羅特別告訴我們幾個方法，使我們能夠成為神所喜歡的人。第一，就是要謹慎；他說，“自己以為站得穩的，需要謹慎，免得跌倒”（林前 10:12）。第二，就是要勝過試探；他說，“你們所遇見的試探，無非是人所能受的。神是信實的，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。在受試探的時候，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，叫你們忍受得住”（林前 10:13）。第三，就是要逃避拜偶像的事（林前 10:14）。第四，就是要效法基督（林前 11:1）。

弟兄姊妹，讓我們不只享受生活的飲食，更讓我們喜愛生命的飲食，藉著神話語的力量，聖靈必在我們生命上，動那奇妙的工作，使我們在行事上謹慎，勝過各種試探，逃避拜偶像的事，效法基督走在聖潔的道路上，成為神所喜歡的人。